

吉首大学关于组织开展 2026 年大学生创新训练计划立项工作的通知

各学院：

根据湖南省教育厅发布的《关于组织开展 2026 年大学生创新训练计划立项和结题验收工作的通知》，学校决定启动 2026 年大学生创新训练计划立项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项目类型

按照建立国家、地方、高校三级大学生创新训练计划实施体系的要求，本次申报类型具体包括创新训练项目、创业训练项目和创业实践项目三类。

1、创新训练项目：本科生个人或团队在导师指导下，自主完成创新性研究项目设计、研究条件准备和项目实施、研究报告撰写、成果（学术）交流等工作。

2、创业训练项目：本科生团队在导师指导下，团队中每个学生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扮演一个或多个具体角色，完成商业计划书编制、可行性研究、企业模拟运行、撰写创业报告等工作。

3、创业实践项目：学生团队在学校导师和企业导师共同指导下，采用创新训练项目或创新性实验等成果，提出具有市场前景的创新性产品或服务，以此为基础开展创业实践活动。

二、立项申报

1、立项计划

学校本次拟立项创新训练计划项目 184 项左右，并择优遴选

出 120 项左右推荐申报省级项目（其中创业训练项目 40 项、创业实践项目 20 项）。

2、经费来源、划拨

（1）经费来源

省级/国家级项目由学校统一预算开支；校级项目由项目负责人所在学院从大学生创业孵化基地、大学生创业指导工作室、省级（国家级）一流本科专业及其他教学科研平台进行经费支持。

（2）经费划拨

原则上，项目立项的第二年划拨总经费的 50%，项目结题的第二年划拨项目总经费的 50%。项目经费划拨至大学生创业孵化基地/大学生创业指导工作室经费账户。

（3）经费管理

经费开支由院级大学生创业指导工作室监督，学院审核。项目经费全部由承担项目的学生用于项目开支，教师不得使用学生项目经费，任何人不得截留和挪用，经费使用参照学校有关财务管理制度执行。

3、申报条件

（1）立项原则

大学生创新训练计划项目旨在带动广大学生在本科阶段，通过项目形式进行专创融合训练，提高创新创业能力。注重自主性、探索性、过程性、协作性和学科性。遵循“兴趣驱动、注重过程、鼓励创新”的实施原则，按照“自主选题、择优资助、规范管理”

的要求，重点资助思路新颖、目标明确、具有创新性、研究方案及技术路线可行、实施条件可靠的项目。

（2）申请人资格

①对科学研究或创造发明有浓厚兴趣并学有余力且主修专业课程无不及格的我校全日制 1-3 年级在读本科生。

②申请者原则上以团队（不超过 10 人）为主，个人也可单独申请，小组成员必须有相对独立的研究内容，成员有明确分工。

③申请者同一学年只能参与一个项目。鼓励跨学科合作研究，同等条件下优先资助团队合作项目和跨学科合作项目。

④申请者必须自行联系导师，在导师的指导下，自主进行研究性学习，自主进行实验方法的设计、组织设备和材料、实施实验、分析处理数据、撰写实验报告等工作。

⑤项目组成员中必须有 1-2 年级学生，原则上负责人毕业前需完成结题工作。

⑥申报创业训练或者创业实践项目的团队成员，至少有两位成员参加过创业类大赛或者取得 GYB/SYB 等创业培训证书。

⑦申报创业实践项目的团队应该有前期创新训练、创业训练项目成果或者科技成果作为基础，能在 3 个月内依托入驻创业孵化基地或吉首大学科技园的公司展开创业实践活动，有在半年内向市场投放自研产品或服务的可行性。

（3）申请项目指导老师资格

①校内导师指导项目数额限制性要求：同一指导教师 4 年内以第一指导老师身份指导的未结题的省级国家级项目（包括中止项目和撤销项目）加上本次申报的项目总数不能超过 2 项。

②校外导师要求其工作单位的业务范围与项目研究领域一致，且校外导师在相关领域，并具备熟练地沟通和指导技巧。

4、申报工作程序

（1）学生申请

学生填写《大学生创新训练计划项目申请书》【附件 1】（一式一份，套印），经指导教师签字确认，提交到项目组负责人所在学院进行审核。

（2）学院审核、评审

请各学院组织好申报项目的申请人资格审核、指导老师资格审核与评审推荐工作，确保申报质量。对拟推荐的项目提出具体的推荐意见，加盖公章。

（3）学校立项评审

学校组织专家组于 6 月 9 日前对上报项目进行评审，评审结果有“推荐省级重点”“推荐省级”“校级”“不予立项”，并将立项结果在创新创业学院网站公示。

（4）系统填报

立项结果公示期结束后，在创新创业学院网站正式发布立项评审结果的通知。项目负责人和第一指导老师根据通知要求分别在学校教务系统上填报。

三、材料报送

1、立项申报书和汇总表【附件3】纸质材料送交砂子坳校区政务中心232办公室，汇总表电子文档发送到创新创业学院工作邮箱（jsucxycy@126.com）。邮件主题：创新项目汇总表+[学院名称]。

2、截止时间：6月5日。

四、工作要求

1、各学院要成立相应的组织协调机构，制定学院大学生创新训练计划实施方案、管理办法、保障机制和激励措施，组织教师进行培训和指导，引导学生积极参与大学生创新训练计划项目申报。

2、初评过程中，各学院对推荐项目的项目组成员、选题方向等要素认真把关。既要充分保护学生自主选题的积极性，又要对学生的选题加以充分引导，力求学生的选题思路新颖、目标明确、研究方案及技术路线可行、经费预算合理。

3、学校各示范实验中心、实验室、实习基地要给参与项目的学生免费提供实验场地和实验仪器设备。

五、联系方式

联系人：创新创业实践办公室 王老师

电子邮箱：jsucxycy@126.com

办公电话：0743-8722285

企业微信群：

吉首大学2026大创项目立项

此群是企业内部群聊，仅企业成员可扫码加入



该二维码在7天内(5月23日前)有效
重新进入将更新

附件：

1. 大学生创新训练计划项目申请书
2. 大学生创新训练计划项目结题基本要求
3. 大学生创新训练计划项目立项申请汇总表
4. 专业类代码对照表

